

蚌埠工艺美术学院文件

蚌工美校〔2020〕6号

关于印发《蚌埠工艺美术学院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开学工作方案》的通知

学校各部门：

为进一步做好学校新型肺炎疫情防控工作和开学前后教育教学工作，根据省教育厅关于学校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系列通知精神，以及市教育局《蚌埠市普通中小学（幼儿园）新冠肺炎防控开学工作指南（一）、（二）》有关要求，学校研究制定了《蚌埠工艺美术学院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开学工作方案》，并经学校疫情防控领导小组审定，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遵照执行。

附件：蚌埠工艺美术学院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开学工作方案



蚌埠工艺美术学校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开学工作方案

为切实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坚决打赢疫情防控阻击战的重要指示精神，坚决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和省、市工作要求，有效做好学校春季开学前后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以下简称疫情）的防控工作，切实保障师生身体健康和校园稳定安全，结合学校实际，特制定本方案。

一、总体目标

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疫情工作的重要指示，按照省、市政府有关部署要求，全面做好学校开学前后的疫情防控工作，把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工作作为学校开学前后的一项重要政治任务，加强组织领导，建立联动工作机制，认真落实防控措施，全力以赴做好学校开学疫情防控工作，切实保障师生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维护学校安全稳定。

二、延迟开学期间

（一）严格落实防控举措

1. 按照《蚌埠市普通中小学、幼儿园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开学工作指南（一）（二）》，不折不扣落实开学前各项防控举措。

2. 继续做好疫情防控宣传教育工作。持续做好疫情防控信息收集、宣传和舆情监督工作，依托微信群、公众号、班级QQ群等信息平台，用好公示栏、LED电子屏、黑板报、标语等阵地，广泛宣传疫情防控知识，确保疫情防控宣传信息及时传达到每位教职员工和学生。引导教职员工和学生及时关注权威发布，关注当地疫情防控动态、联防联控的政策措施，不信谣、不传谣，消除教职员工和学生的忧虑和恐惧心理。

3. 分类梳理教职员工作（包括在校内工作、生活的所有人员，下同）和学生信息台账，“一人一表”进行补充完善，严格落实疫情防控“日报告、零报告”制度。（责任部门：教师台账由办公室、人事处完成，学生台账由学生处、班主任完成）

4. 加强对各项防控措施落实情况的督查，尤其是值班制度、门卫制度的执行情况。（责任部门：保卫处）

5. 严格落实校园封闭式管理，全面排查校园所有进出通道，做好进出通道的管控，教职员工作和学生未经允许一律不得提前返校，校外人员一律不得进入校园。（责任部门：党政办、学生处、保卫处）

（二）分类实施线上教学

1. 按照市教育局统一安排，严格落实教育部“停课不停学”相关规定和省教育厅《关于加强疫情防控期间中小学线上教学管理工作的通知》各项要求，落实延迟开学期间的教学工作。

2. 对新学期的理论教学，要利用好信息化技术和网络资源和平台，开展网络教学、线上答疑等学习指导。在线教学要从教学内容、在线答疑、教学评价等方面综合考虑，做好开学前后的教学课程内容衔接。

3. 各专业学生技能大赛训练采用远程线上交流指导的方式强化参赛选手的理论学习，利用视频、模拟仿真软件等媒体及工具加强实操能力的提高。

（责任部门：教务处、各教学系部）

（三）全面落实网上办公

1. 除学校疫情防控工作需要返校工作的教师和工作人员外，其他教师和工作人员未经允许一律不得返校。提前做好新学期教学日历、课程表的编制，以及教师安排等工作。通过各类互联网办公系统安排教师居家网络办公。

2. 实施线上教育工作的教师，原则上在家完成课前准备、线上教育等

工作。学校没有统一安排线上教学任务的教师，原则上在家通过互联网、电话、微信等形式开展远程辅导、解疑答惑和锻炼指导等教育教学工作。不得强行要求学生每天上网“打卡”、上传学习视频等，防止增加学生不必要的负担。教务处和各系部做好在线教学基本数据统计工作。

3. 确因教育教学工作需要到校办公的，按照“能少尽少”的原则，安排身体和接触史都符合相关规定的教师返校。确需返校的教师及相关管理和技术保障人员（除值班人员外），必须提前报学校主要负责人审批同意，并严格实行核验身份、入校登记和检测体温。严禁教师未经审批私自返校。

（责任部门：党政办、教务处、各系部）

（四）积极推进家校共育

1. 充分利用学校网站、微信公众号、家长群等，加强对家庭教育科学专业化的指导，引导家长积极配合学校共同安排落实好学生每天的学习和生活，督促学生养成良好卫生习惯和健康生活方式，注意保护视力，保证充足睡眠，承担力所能及的家务劳动。

2. 通过网络家访形式，了解并持续跟踪指导家长做好家庭疫情防控卫生措施，提供心理健康教育 and 指导，共同做好假期学生的学习辅导和心理辅导工作，提高面对疫情的心理应对能力。

（责任部门：学生处、团委）

三、开学前准备工作

（一）制定开学工作方案

开学时间确定后根据市教育局确定的开学时间和要求以及市卫生防疫部门的防控要求，结合学校实际，制定学校的开学工作方案，报市教育局审核后组织实施开学工作。严格实行“四个不开学”，即未确定开学时间之前不开学、防控条件准备不到位的不开学、开学方案未通过审核不开学、

隔离观察措施不到位的不开学。

（责任部门：党政办、教务处、学生处、总务处）

（二）教职工返校安排

1. 排查学校所有教职员工假期去向情况及健康状况，按“一人一表”进行登记。各部门、系部统计后报送党政办。（责任部门：各部门）

2. 根据摸排登记情况制定“一人一案”返校计划。对人在本地，无流行病学史，没有与确诊病例、疑似病例密切接触，且身体健康的教师，经学校批准在规定时间内返校；凡学校正式开学之前14天内从学校所在市以外返回的，或与湖北等疫情严重地区人员接触过的，或与确诊病例、疑似病例接触过的教师，必须居家隔离或定点隔离医学观察，隔离期未满或隔离期间发现身体有异常的，一律不得返校；对仍在湖北等疫情严重地区尚未返回的教师，根据当地疫情防控的要求，暂缓返校。学校对摸排的情况实行动态管理，做好开学教师工作安排预案。由党政办、人事处做出返校通知。（责任部门：各部门）

3. 严格执行达到返校条件者方可返校的规定，严格落实返校教师审批制度，从严从紧把好教师返校工作的关口，对不能正常返岗的教师保持联系，做好思想引导工作。（责任部门：各部门）

4. 正式开学时间确定以后，学校及时通知符合返校条件的教师，同时提醒教师尽可能不乘坐公共交通工具，确需乘坐公共交通工具的，指导教师严格做好自身防护。（责任部门：学校各部门）

（三）学生分批返校预案

1. 精准掌握每一名学生返校前14天的出行地点、时间、所乘坐交通工具、人员交往等信息，通过电话、微信、QQ等方式，每日了解学生健康状况，建立信息台账。（责任部门：学生处）

2. 强化学生管理。学校各部门协同工作，抓细、抓实和抓好学生返校节点和返校后的疫情防控工作。国家和我省宣布解除疫情之日前，学生开

学报到，须提供社区（居委会、村委会）开具的 14 天未感冒发热证明；安排开学时的体温检测、统计假期与相关人员接触情况，及时开展重点人群排查、疫情防控教育和心理辅导，由学生处会同第一党支部、第二党支部安排党员干部包楼、包楼层、包宿舍，对教室、宿舍卫生和体温晨午两检督查督办。（责任部门：学生处、总务处、党支部）

3. 对从学校所在市以外返回的，或有流行病学史的，或与确诊病例、疑似病例密切接触的，或有发热、乏力、干咳及胸闷等不适症状的学生，“一人一案”，安排专人对接，加强关心关爱，落实有关防控措施，根据健康状况确定具体返校时间。（责任部门：学生处、总务处）

4. 开学时间确定后，及时通过校园网、公众号、微信、短信、电话等渠道向学生和家长发布开学通知、返校要求及防控信息，确保每一位学生和家长知晓学校相关开学工作安排及防控要求。（责任部门：学生处、教务处）

5. 分年级分批次分区域有序安排学生返校报到，提倡采用网上报到方式，减少学生聚集次数。（责任部门：学生处、团委、总务处）

（四）做好教育教学准备工作

1. 开学时间确定后，根据春季学期教学时间，合理调整教育教学工作计划，科学制定教学进度。对由于疫情而未能按时到校的学生，通过在线和远程教学方式为学生提供教学服务，确保教学效果。（责任部门：教务处、各系部）

2. 针对教师不能准时到岗上课的情况，及时统筹调配好师资，保障开学后正常教育教学秩序。（责任部门：教务处、各系部）

3. 根据学校实际条件制定学生分时错峰入校离校、师生分段分散就餐方案。（责任部门：教务处、总务处）

4. 根据疫情防控要求制定学生晚自习管理办法和宿舍管理办法。（责任部门：学生处）

5. 根据学校实际条件制定学生课间分区域分散活动、分班级网上开学典礼、信息化教学、网络办公、网上家访等适应疫情防控期间教育教学管理的实施办法。（责任部门：教务处、各教学系部、学生处）

6. 做好开学教学的准备工作，教室、实训室、教材、教学任务、课程表要及时到位。（责任部门：教务处、各系部）

7. 精心准备好开学第一课。重点做好新型冠状病毒传染病防控、春季传染病防范、心理健康教育、安全知识等宣传工作。（责任部门：教务处、学生处）

（五）做好校园卫生和管理

1. 进一步加强校园安全管控，严控外来人员和车辆进入校园。（责任部门：保卫处）

2. 落实防控经费，做好全校各场所卫生消毒工作，积极储备消毒物品、洗涤用品、口罩、额温测量仪及体温计等防控物资；建立各种用品领用和使用指导、检查制度。预备启用校内观察隔离场所，制定学生异常情况处置流程。（责任部门：总务处）

3. 组织开展开学前安全大检查，重点对饮用水和传染病防控工作等方面开展检查，发现问题要立即整改到位。（责任部门：总务处、保卫处）

（六）做好防护知识宣教

持续做好疫情防控信息收集、宣传和舆情监督工作，依托微信群、公众号、班级QQ群等信息平台，用好公示栏、LED电子屏、黑板报、标语等阵地，广泛宣传疫情防控知识，确保疫情防控宣传信息及时传达到每位教职员工和学生。引导教职员工和学生及时关注权威发布，关注当地疫情防控动态、联防联控的政策措施，不信谣、不传谣，消除教职员工和学生的忧虑和恐惧心理。

（责任部门：党政办、学生处、总务处）

四、开学后工作

（一）严格执行各项预案

1. 加强疫情防控组织管理工作，各部门负责人员要在岗在位，确保疫情防控工作方案落实到位，全面落实联防联控措施，构筑群防群治严密防线，确保防控工作无疏漏。各部门、系部接文后即开始制定相关方案（草案）（文字稿）报分管领导阅示，正式开学通知下发前完成方案制定。

2. 做好校园疫情动态监测，以班级为单位开展晨、午、晚检及学生缺课跟踪，并及时登记，建立台账。若有师生员工出现发热、乏力、干咳及胸闷等不适症状，第一时间暂时隔离，并依规妥善处理、立即上报卫生防疫部门和教育主管部门。（责任部门：学生处、总务处、党支部）

3. 继续做好疫情防控“日报告、零报告”制度，根据疾病预防控制机构的要求，按时、精准报送教育主管部门，不得漏报、迟报、瞒报。（责任部门：党政办、总务处）

4. 若出现疑似或确诊病例，学校要在属地卫生防疫部门的指导下，严格遵照疫情防控办法开展工作。要及时了解因疫情防控需要被隔离学生和其他原因未到校学生每日健康状况，关心关爱他们。（责任部门：总务处）

（二）加强教育教学管理

1. 全面了解假期学生学习状况，合理调整教学计划、教学内容安排，可采取线下与线上相结合的授课方式，强化有针对性的辅导，实施分类教学，落实调整后的教学方案。（责任部门：教务处、各系部）

2. 坚持以一个班级及以下为单位开展教育教学活动，一律不开展校际间师生聚集活动。严格控制聚集性活动，开学典礼等活动以视频、广播等形式开展。不得承办或参加社会机构等举办的比赛、展示等聚集性活动。（责任部门：各部门）

3. 错时安排不同专业和年级学生入校时间、食堂就餐时间，分时段、

分批次组织开展体育锻炼活动。减少学生在教室、实训场所、宿舍间的流动。（责任部门：教务处、总务处、各系部）

4. 原则上不召开学校教职员大会，可利用网络平台或学校广播召开会议。不组织开展全校性、校际间聚集性教学和教研活动，倡导网络教研，通过电话、视频、微信等方式开展校本和校际间教研活动。如因特殊情况必须开展的，要上报教育主管部门，在属地卫生防疫部门指导下严格遵守相关卫生要求，尽量安排在室外进行，尽量缩短活动时间，并控制参与人数。（责任部门：党政办、总务处）

（三）妥善组织实习实训

1. 开学前不安排学生进行实习。

2. 疫情结束前不安排任何新的实习实训。17级需要安排实习的学生等候通知。

（责任部门：教务处、各系部）

（四）落实各项防疫措施

1. 加强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防控知识宣传工作，普及防治知识，增强师生员工防病意识。学校可利用健康教育课、班级QQ群、微信群、主题班会、观看宣传视频、黑板报、橱窗等多种形式开展宣传活动，以提高广大师生员工防治知识知晓率。（责任部门：教务处、学生处、团委）

2. 持续通过微博或微信公众号、家长群、教职工群等多种方式，督促教职员、学生和家长按要求佩戴口罩等，保持清洁卫生、保证充足营养和睡眠，做好自身防护。持续深入开展健康教育，鼓励师生积极加强体育锻炼，保证正常作息，增强身体素质。（责任部门：各部门）

3. 保持学校各类场所环境卫生，加强通风，保持空气流通。对校园公共活动场所，坚持每日进行清洁卫生及消毒处理。减少室内公共场所使用，必须使用的室内公共场所（如教室、实训室等），要坚持使用一次消毒一次。

（责任部门：总务处、各系部）

4. 各类场所应配备流动水洗手设施及洗手液。做好手部卫生，引导师生勤洗手，尤其在眼保健操前和就餐前，提醒学生洗手。配置洗手液、消毒液等，定时对地面、墙壁、桌面、门把手、水龙头等物体表面进行消毒。总务处有计划采购补充医用口罩、洗手液、消毒液等消耗性物资，保证日常消毒清洁工作能够及时有效开展。（责任部门：学校各部门）

5. 做好全校各场所卫生消毒工作，购买、储备消毒物品、洗涤用品、口罩、额温测量仪及体温计等防控物资。（责任部门：总务处）

（五）严格校园安全管理

校园封闭管理，严禁非本校教职员工、学生进入校园。对所有进出校园人员进行严格登记、测量体温，禁止未佩戴口罩或体温异常人员进入校园。疫情防控期间，校园场地一律暂停对外开放，一律不举办与教学无关的聚集性活动。（责任部门：保卫处、总务处）

（六）加强履职监督问责

校纪委跟踪检查监督学校疫情防控工作落实情况，对工作不及时、不落实、不到位的，要及时提醒警示、促其立即整改；对因缺位失职、重视不够、措施不力、推诿扯皮、慢作为等导致严重不良后果的单位和个人进行调查，并提出问责建议。

（责任部门：校纪委、工会）

五、组织管理和工作要求

（一）组织管理

1. 在现有防控工作体系基础上，成立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在学校党政领导班子领导下开展工作，统筹做好此次疫情防控工作，人员组成如下：

组 长：胡业武

副组长：张良树、姚卫宁、王驹

成 员：各部门负责人、全体班主任

2. 领导小组办公室（以下简称防控办）设在党政办公室，李亚平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李琳、崔敏、葛治利同志兼任办公室副主任；负责及时接收并传达上级指示，协调落实上级交办的各项工作；负责制定学校疫情防控工作方案，召集防控工作会议，加强沟通联系，协调落实领导小组相关工作部署；负责购置储备消毒物品、洗涤用品、口罩、额温测量仪及体温计等防控物资；负责重要信息上报和应急处置等工作。

（二）工作要求

1. 疫情防控事关全校师生健康和生命安全，责任重大，事关全局，不容有失。全校各部门和单位要提高站位，强化担当，全力做好防控工作，确保各个环节无纰漏，坚决打赢疫情防控攻坚战，维护学校大局稳定。

2. 学校各部门分工见后附“蚌埠工艺美术学校春季开学疫情防控工作责任部门分工表”。请按照工作职责和本文件分工要求，各部门系部制定开学前、后细化实施方案，明确各项细化工作内容、责任人、监督检查办法、闭环工作要求等，及时书面报分管校长阅示、批准。

3. 强化责任意识，学校各部门主要负责人要坚守岗位、靠前指挥，及时发声指导，及时掌握疫情，及时采取行动，中层以上干部必须保持 24 小时电话畅通。对此次疫情防控工作重视不够、措施落实不到位、推卸责任、不能按时完成领导交办工作任务、工作推进缓慢的部门和个人，启动责任倒查和责任追究机制；对造成严重后果的，上报上级主管部门和纪检部门依法依规追究相关部门和个人的责任。

4. 本工作方案自发布之日起施行。

蚌埠工艺美术学校

2020 年 2 月 17 日

蚌埠工艺美术学校春季开学疫情防控工作责任部门分工表

序号	防控内容	具体工作内容	责任部门
1	制定开学工作方案	密切关注疫情发展情况，按上级要求，提前对春季开学有关情况作出科学研判，对开学时间和相关工作作出调整。及时制定学校开学工作方案（包括防控措施、师生返校安排、教育教学管理等内容）	党政办、教务处 学生处、总务处
2	强化校园管控	做好师生外出蚌埠市区申报审批登记工作。按“一人一表”进行登记。	各部门、党政办
		疫情解除前，各校区严禁外来人员进入，确需要进入的，相关部门要向校保卫处报告，校保卫处严格履行备案手续，严禁学生外出校园；	保卫处
		加强师生管理，建立师生体温检测制度，在公共场合、关键出入口位置等设立体温检测点。	总务处、学生处 各系部、党支部
		做好清洁消毒。加强学校宿舍、教室、等场所环境卫生管理，做好全方位地毯式消毒工作。	总务处、学生处 教务处、各系部
3	加强宣传教育	对师生进行健康宣教，提醒学生在假期尽量减少不必要的聚会、旅游等外出活动，避免与有症状的人员接触，发现自己有症状时及时告知学校并迅速就医。并及时宣传和总结在疫情防控工作中的先进事例。	党政办、各部门
4	完善开学后防控措施	春季开学后，要严格落实学校传染病防控措施，做好学生晨午检、因病缺勤病因追查登记与报告；在校内设立隔离场所，一旦发现感染者或疑似病人，第一时间隔离观察，立即联系指定医院转诊，并做好随访追踪和复课。	学生处、教务处、 各系部、党支部 总务处
5	加强教育教学管理	做好开学教师工作安排的准备工作，实施分类教学，落实调整后的教学方案，通过在线和远程教学方式为学生提供教学服务。	教务处、各系部
		根据学校实际条件制定学生分时错峰入校离校、师生分段分散就餐、学生课间分区域分散活动、分班级网上开学典礼、信息化教学、网络办公、网上家访等适应疫情防控期间教育教学管理的实施办法。	教务处、学生处、 团委
		根据疫情防控要求制定学生晚自习管理办法和宿舍管理办法。	教务处、学生处
6	湖北籍或寒假假期去过湖北的返校学生管理	做好我校湖北籍学生以及寒假期间去过湖北省的学生的统计工作，开学后进行跟踪排查。	学生处
		按照防疫工作进展情况，进行两周医学隔离观察，负责隔离场所的有效运转以及隔离人员的日常管理。	总务处
7	强化值班值守	安排专人负责疫情防控，严格执行“日报告”“零报告”制度，及时将有关情况上报校医，并积极配合卫生健康部门严格落实疫情防扩散措施。	党政办 总务处
8	督察督办和执纪问责	高度重视疫情防控工作，进一步提高政治站位，严格落实工作责任，采取坚决有力举措，建立行之有效工作机制，坚决打赢疫情防控攻坚战。	党委、校长室、 纪委